## 深圳世联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转让不动产基金份额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## 一、本次交易概述

深圳世联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 2025年4月21日召 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, 审议通过《关于转让不动产基金份额的议案》, 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世联投资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世联投资")与深圳韦玥科 技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韦玥科技")、深圳世联同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(基金管 理人,以下简称"管理人")、深圳同创领先科技有限公司(基金管理人关联方, 以下简称"同创领先")、深圳韦玥创意投资有限公司(保证人,以下简称"韦玥 创意")签署了《基金份额转让协议》(以下简称"协议"),世联投资同意将其 持有的实缴金额为2亿元的一号基金份额(以下简称"标的份额")及其权益转 让给韦玥科技,经双方协商确定转让价格为 2.48 亿元,转让价格参考世联投资 实缴金额本金+以本金为基数按年化 2.85% 计算的收益。付款安排: 韦玥科技应 按如下约定,向世联投资支付基金份额转让价款 2.48 亿元:

- 1、于协议签订日起一年内支付2亿元基金份额转让价款,具体支付节点如下:
  - (1) 于协议签署日起2日内, 支付500万元;
  - (2) 于协议签署日起45日内,支付1500万元;
  - (3) 于2025年10月30日前,支付8000万元;
  - (4) 于2026年4月12日前, 支付1亿元。
- 2、关于剩余4800万元基金份额转让价款的支付:
- (1) 韦玥科技应自接管底层投资项目起往后的16个月内,分16期付清4800 万元基金份额转让价款余款,每月支付300万元。

(2) 经世联投资、韦玥科技协商一致,韦玥科技应付的基金份额转让价款中,超出2亿元的部分,亦可部分或全部以实物资产或其他世联投资认可的等价物替代(例如一定年限的物业租金收益权、使用权等),具体由双方另行协商,并告知管理人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2 日在巨潮资讯网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披露的《关于转让不动产基金份额的公告》。

## 二、转让不动产基金份额的进展情况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,公司已按期收到第一笔及第二笔基金份额转让款,合计人民币2,000万元。

根据协议约定,第三笔转让款项应于2025年10月30日前支付。自该付款期限届满以来,受让方就付款延期事宜与公司保持沟通,公司持续敦促受让方履行付款义务。公司于2025年12月1日收到受让方支付的部分第三笔转让款项,金额为人民币300万元。就剩余未支付款项,公司正积极与受让方进行沟通协商,敦促其尽快履行合同义务。

公司高度重视本次交易回款事项,将根据后续进展情况依法采取包括但不限于协商、催告、诉讼等一切必要措施,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。公司将严格按照《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要求,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## 三、预计对财务的影响

根据协议相关约定,受让方每支付一笔转让款,即取得已支付转让款对应的标的份额及其权益,公司按实际收到的转让价款确认对应已转让的标的份额,并确认相应的转让损益。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,公司就本次交易累计已收到转让款项合计人民币2,300万元,预计增加2025年净利润134.48万元。最终影响金额将以公司经审计的2025年度财务报告为准。

公司将持续关注后续款项回收进展,并严格按照《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要求,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

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世联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二日